

國立清華大學補助教師聘用博士後研究員薪酬支給標準表

薪級	月支數額 (單位：元)	博士後研究年資 採計(單位：年)	備註
1	56,650	0	<p>一、博士後研究員起薪以 56,650 元為原則，惟情形特殊者，得視受聘博士後研究員特殊專長，敘明理由，專簽送至研發處核定酌予提高。</p> <p>二、薪給每滿一年得提敘一級，至多提敘至第五級。</p> <p>三、凡取得博士學位後且服務於國內外機構，從事<u>博士後研究或相關等級</u>之工作證明文件，每滿一年採計一年年資，未滿一年者不予採計，年資至多採計四年(服研發替代役者，第一、二階段年資不予採計)。</p> <p>四、新進人員或薪資異動者，請持相關證明文件至研發處與人事室辦理敘薪。</p>
2	58,710	1	
3	60,770	2	
4	62,830	3	
5	64,890	4	

註：本表自 100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